

招标公告

无锡锡东环保能源有限公司#4 焚烧线大修物资采购招标公告 (招标编号： HBNYGC-GZ-2023-1145)

招标项目所在地区：

1. 招标条件

本招标项目为无锡锡东环保能源有限公司#4 焚烧线大修物资采购，项目资金来源为自企业自筹，招标人为无锡锡东环保能源有限公司，招标代理机构为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。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。

2.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

2.1 项目地点：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黄土塘村（锡东电厂）

2.2 项目规模：锡东占地面积为 125.85 亩，设计日处理生活垃圾 2,000 吨，配备四台 50 0t/d 机械炉排型焚烧炉，两台 18MW/台凝汽式汽轮机，两台 20MW 发电机。

2.3 交货期限：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40 日内完成交货。

2.4 招标范围：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包组，本次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：#4 焚烧线大修物资，如：过热器管束、阀门、引风机壳体等。

注：详细内容见招标文件，以招标文件为准。

3. 投标人资格要求

3.1 资质要求：

(1) 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法人资格；

(2) 投标人具有投标产品的供货能力、能满足招标的运输、装卸、验收、检验、维修及售后服务等要求；

3.2 财务要求：

投标人具有一定的资金垫付能力，银行资信记录和财务状况良好，不得处于被责令停业、

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。

3.3 业绩要求：

自 2020 年 11 月 01 日至投标截止日，投标人至少具有 1 个类似的供货已完成的合同业绩(合同主要内容完整)，并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产品供货和专业技术能力(必须满足国家有关安全、环保等强制性法规、标准的要求)。

业绩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：合同首页、供货范围、合同双方盖章的签署页，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以上合同业绩清单。

3.4 信誉要求：

(1) 未被“信用中国”网站 (<https://www.creditchina.gov.cn/>) 列为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；

(2) 未被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(<http://www.gsxt.gov.cn/index.html>) 列为严重违法失信名单；

(3)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在投标期间内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(<http://zxgk.court.gov.cn/shixin/>) 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或限制消费名单；

(4) 未被国家税务总局 (<http://www.chinatax.gov.cn/chinatax/c101249/n2020011502/index.html>) 收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案件；

(5) 未被中国光大环境(集团)有限公司或其下属公司列为黑名单的；

(6) 投标期间未被招标人或其上级管理公司列为不合格供应商名单的。

3.5 其他要求：

(1)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；

(2)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，或者存在控股、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，不得参加同一包组投标或者未划分包组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；

(3) 以上要求投标人必须同时满足，所有资质文件必须真实，且与投标人主体一致。

4. 招标文件的获取

4.1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投标者，请于 2023 年 12 月 10 日 9 时 40 分(北京时间，下同)前，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 (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>) 注册，下载光大环境投标管家报名参与本次招标。

4.2 本招标项目收取平台服务费，通过投标管家报名时扫码支付，具体金额以扫码提示为准，售后不退。平台服务费仅提供电子发票，不再提供其他任何形式的发票。

4.3 投标人缴费完毕即为报名成功，可在光大环境投标管家下载招标文件。

5. 投标文件的递交

5.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(投标截止时间,下同)为 2023 年 12 月 20 日 9 时 40 分(北京时间)。

5.2 递交方式: 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, 各潜在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, 在光大环境投标管家完成电子投标文件加密上传工作。

5.3 逾期上传的投标文件, 招标人不予受理。

5.4 递交投标文件前须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, 方能进行投标文件递交和开标。供应商未成功注册并办理 CA 数字证书导致无法递交和开标的, 责任自负。

5.5 光大环境电子招投标 CA 数字证书(电子签章)办理指南: 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/caHandle.html>。

6. 开标时间及地点

6.1 开标时间: 2023 年 12 月 20 日 9 时 40 分(北京时间)。

6.2 开标地点: 通过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(投标管家)线上开标(若有变化另行通知)。

6.3 投标文件将在开标时间, 通过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集中解密。开标结果通过投标管家向所有投标人公布; 投标人须于规定时间内在投标管家完成开标结果确认, 逾期未确认的视为已确认。

7. 发布公告的媒介

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(<http://bulletin.cebpubservice.com>)、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(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>)上公开发布, 其他媒介转发无效。

8. 监督邮箱及电话

cgts@cebenvironment.com.cn, 0755-83989817

9. 联系方式

招 标 人：无锡锡东环保能源有限公司
地 址：江苏省无锡市锡山区东港镇黄土塘村（锡东电厂）
联 系 人：陈凡（商务）、郝晓勇（技术）
电 话：18068406554、13805106728
电子邮件：chenfan@cebenvironment.com.cn
招标代理机构：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
地 址：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88 号中心商务大厦 1501
联 系 人：刘琦
电 话：0755-83203680
电子邮件：liuqi@cebenvironment.com.cn

10. 其他

10.1 招标文件、答疑补遗文件一经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，视为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（发布时间即为发出时间）。投标人应随时关注光大环境招标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发布的招标文件、变更公告、答疑补遗文件等信息，并及时登陆投标管家下载最新文件及资料，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。

10.2 未在公告指定媒介/网站/平台上购买招标文件的投标人，其投标文件将被拒收。

10.3 投标管家及操作手册下载地址：<https://zcpt.cebenvironment.com.cn/cms/servicesCenter.html?service=1>，投标技术支持热线：400-0809-508、400-0666-060。

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（项目负责人）： （签字）

招标代理机构：光采招标（深圳）有限公司（盖章）

2023 年 11 月 29 日